

证券代码：603192

证券简称：汇得科技

公告编号：2018-010

#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996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6,666,667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9.6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2,266.67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4,375.67 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47,891.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8 年 8 月 22 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 第 ZA15561 号《验资报告》。据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注册资本由 80,000,000 元增加至人民币 106,666,667 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为准。

同时，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同意制定《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且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生效。公司完成本次发行并已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结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实际

情况，拟将《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对《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的有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形成新的《公司章程》：

原章程条款	修改后章程条款
第三条 公司于[ ]年[ ]月[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万股，于[ ]年[ ]月[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66.6667 万股，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元。	第六条 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6,666,667 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06,666,667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106,666,667 股。

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予以披露。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及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延长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对董事会授权的有效期的议案》，公司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涉及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事宜。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7 日